

東區區議會轄下
節日慶祝活動專責小組
撥款申請及「普天同慶賀譚公」活動撥款發還申請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議員考慮是否通過東區區議會轄下節日慶祝活動專責小組(專責小組)的(i)撥款申請及(ii)「普天同慶賀譚公」(獲批活動計劃編號：EDC/CI/190093)活動撥款發還申請。

背景

(i) 撥款申請

2. 專責小組於 2019 年 6 月 24 日舉行的第十一次會議上，通過舉辦以下活動，並向東區區議會申請撥款。有關活動詳情見附件一，並摘要如下：

活動名稱	主辦團體	申請款額	申請書編號
潮州戲曲暨巡遊文化匯演	潮州南安堂福利協進會有限公司	280,000 元	CI/190303 (<u>附件一</u>)

(ii) 活動撥款發還申請

3. 專責小組於 2019 年 4 月 10 日舉行的第九次會議上，通過與筲箕灣社團聯合會合辦「普天同慶賀譚公」，並通過相關的活動內容及財政預算。東區區議會於 2019 年 4 月 24 日以文件傳閱方式通過上述撥款申請。是次活動已於 2019 年 5 月 9 日至 11 日舉行。

4. 根據合辦團體提供的活動報告，活動橫額、海報及入場券上顯示的活動名稱為「普天同慶賀譚公 2019」，與申請表上的「普天同慶賀譚公」不符，而該團體並沒有向東區區議會申請修訂活動名稱。合辦團體解釋因一時大意將活動名稱由「普天同慶賀譚公」錯誤寫作「普天同慶賀譚公 2019」，並為此失誤致歉及承諾日後會避免同樣事情再次發生。而該團體未有就活動橫額、海報及入場券的開支申請區議會撥款。合辦團體提供的解釋詳見附件二。

5. 專責小組於 2019 年 6 月 24 日舉行的第十一次會議上，討論並建議發還上述活動款項，及建議東區區議會向合辦團體發出提醒信。

徵詢意見

6. 請各議員考慮是否通過第 2 段的撥款申請及第 5 段的建議。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9 年 6 月